

证券代码：301088

证券简称：戎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23

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中载明的“稳定股价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”的启动条件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，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，且公司及相关主体同时满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回购、增持等关于股本变动行为规定的，则应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措施。

2024年4月24日，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11.27元；公司以2024年7月11日为股权登记日，以总股本228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.39元（含税），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为0.44元（四舍五入，含税）。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经除权除息后相应调整为10.83元。2024年7月3日至7月30日，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，触发了上述稳定股价承诺的启动条件。

公司将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尽快召开董事会，制定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方案，在履行完相关审议、审批、备案（如需）等程序后实施，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及时予以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30日